

高雄市路竹區公所112年度第1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4月20日（星期四）上午11時00分

地點：本所一樓會議室

出席：如簽到表

主 席：薛區長茂竹

紀錄：顏麗恩

壹、主席致詞

今天召開本所112年第1次廉政會報，希望藉由本次會議共思策進作為，提升本所廉能成效，各位如果有任何建議建言都歡迎提出，請大家共同集思廣益踴躍發言，讓本所廉政工作更加完善。

貳、報告事項

第1案—政風室：上次會議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 (一)同意備查。
- (二)112年度如有新的補助申請，敘明補助項目、申請期間、資格條件、審查方式、補助金額上限、全案預算金額概估更新本所網站公告。

第2案—政風室：公務員詐領差旅費、加班費等小額款項專案報告。

主席裁示：

- (一)請各課室主管落實屬員公出，應敘明具體公出事由及地點，就事由與公出時數核之給應符合比例原則。
- (二)請各課室主管審核屬員加班事由是否有必要性，並宣導加班應確實刷到、退，加班時數內覈實辦理公務，中途切勿無故離勤。

第3案—政風室：投標廠商疑有借牌圍標行為之處理方式及分工作業。

主席裁示：洽悉。

第4案—農業課：「2023路竹番茄節」活動委託採購招標案，前年度媒體刊登等問題採購規劃策進作為。

主席裁示：請農業課就媒體行銷平面媒體及電子媒體之採購金額做單價分析，以利後續規劃採購案經費概算。

參、討論事項

第1案—政風室：討論規劃本所112年度里廉政平臺實施計畫執行項目，提請審議。

決議：

- (一) 本所112年度里廉政平臺實施，照案通過。
- (二) 結合社區關懷據點為平臺辦理，執行項目：蒐集民情需求、受理施政興革反映及廉政宣導作為，細部實施計畫請與社會課討論後另案簽訂。

肆、臨時動議：

無

伍、主席結論

本次會議的報告案及提案事項，請各課室主管轉達所屬同仁，並確實依決議事項辦理，有關一些詐領差旅或加班費等案例，要記取前人的經驗，避免憾事再次發生，並且要相關法令、規定及行政流程多加了解，以免不熟悉作業規定誤觸法網。另外鼓勵各課室多作業務交流協助，採購部分也請同仁多加協助檢視，讓大家一起為採購的品質把關，為政府的施政共同努力。

散會：上午11時40分。

**高雄市路竹區公所112年第1次廉政會報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辦理情形表**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	主辦課室	辦理情形
<p>一、112年度如有新的補助申請，敘明補助項目、申請期間、資格條件、審查方式、補助金額上限、全案預算金額概估更新本所網站公告。</p>	<p>民政課 社會課</p>	
<p>二、公出及加班審核</p> <p>(一)請各課室主管落實屬員公出，應敘明具體公出事由及地點，就事由與公出時數之核給應符合比例原則。</p> <p>(二)請各課室主管審核屬員加班事由是否有必要性，並宣導加班應確實刷到、退，加班時數內覈實辦理公務，中途切勿無故離勤。</p>	<p>各課室</p>	
<p>三、請農業課就媒體行銷平面媒體及電子媒體之採購金額做單價分析，以利後續規劃採購案經費概算。</p>	<p>農業課</p>	
<p>四、本所112年里廉政平臺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執行項目：蒐集民情需求、受理施政興革反映及廉政宣導作為，細部實施計畫請與社會課討論後另案簽訂。</p>	<p>政風室 社會課</p>	

高雄市路竹區公所 112 年度第 1 次 廉政會報簽到表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召集人	薛區長茂竹	薛茂竹	
委員	張主任秘書淑貞	張淑貞	
委員	楊課長濟萍	楊濟萍	
委員	陳課長木村	陳木村	
委員	盧課長玉麟		請假 蘇華任代報告
委員	楊課長博賢	楊博賢	
委員	洪主任士庭	洪士庭	
委員	林主任偉翔	林偉翔	
委員	黃主任冠隆	黃冠隆	
執行秘書	顏麗恩	顏麗恩	